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0日（星期六）以电子邮件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登峰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8,536,053.0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8%；实现利润总额142,803,222.6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77%；实现营业利润142,504,088.3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9,230,719.0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3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2020年公司经营业绩良好，抗风险能

力与整体竞争能力不断增强，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1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确认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情况，同意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执行岗位薪资，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为降低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达创电子铜箔项目进行追加投资，用于扩大项目生产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达创电子注册资本不变。表

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